

我市第35个全国税收宣传月启动

泉益享系列合规发展举措发布

4月1日,以“税收·法治·公平”为主题,我市启动第35个全国税收宣传月,并同步拉开“合规经营 护航发展”系列活动序幕。启动仪式上,“泉益享”系列合规发展举措正式发布;我市多部门联合签订《服务文旅行业规范化发展工作协议》《泉州市社会保险费征收争议处置机制合作协议》。

□融媒体记者 黄文珍 通讯员 龚雨霖

“泉益享”三箭齐发 合规服务再升级

现场,市税务局发布“泉益享·利企”《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大企业税收事先裁定工作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泉益享·安商”税悦旅好服务品牌、“泉益享·惠民”社保合规专家创新项目等系列合规发展举措。

其中,针对企业可预期的特定复杂涉税事项,《办法》明确,大企业税收事

先裁定服务通过建立规范、透明的裁定机制,提供相关税收政策适用意见,助力企业降低税务合规成本,实现从“被动遵从”向“主动合规”的转变。活动上,泉州市税务局公布了与在泉千户集团总部企业对接的首席联络员名单,并向受邀的总部企业代表发放了《“泉益享·利企”大企业税收事先裁定》宣传手册。值得一提的是,现场,税务部门受理了安踏集团提交的税收事先裁定事项,该集团也成为泉州市首个申请事先裁定服务的千户集团。

文旅产业活,城市消费兴。“泉益享·安商”税悦旅好服务品牌围绕泉州市文旅业态发展需求,寓合规管理于优化服务之中,聚力护航泉州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现场,市发改委、市税务局、市商务局、市文旅局联合签订《服务文旅行业规范化发展工作协议》,凝聚跨部门合力,进一步激活地方文旅消费潜力,为促进泉州文旅产业健康、规范、可持续发展注入动能。

社保费征缴事关千家万户,关系社会和谐稳定。“泉益享·惠民”社保合规专家创新项目聚焦护企、惠民、提质三大目标,通过精准辅导、智慧赋能、多元共治筑牢民生保障。现场,市委政法委、市税务局、市人社局、市医保局等代表我市14个部门签订《泉州市社会保险费征缴争议处置机制合作协议》,为跨部门社保争议协作处置效率的提升打牢基础,助力实现社保争议源头预防、分级处置、协同共治的良性循环。

15项活动全面铺开 多点发力全域覆盖

据介绍,今年税收宣传月期间,市税务局还将联合各有关部门单位在全市范围内开展15个宣传项目,包括“以案为鉴知风险 以规护航促发展”专项活动、“税收+文旅 融合赋新篇”地域特色宣传系列活动、“深化惠企服务 助力两岸融合”涉台税收服务系列活动、“泉企话合规 聚力谋发展”系列交流活动、青少年税收普法等。

市税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多形式、广覆盖的税收普法宣传和一系列创新服务举措,持续深化依法治税建设,切实维护法治公平的税收营商环境,为加快建设21世纪“海丝名城”、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泉州实践新篇章贡献更大的税务力量。

证券情报站

A股4月“开门红” 医药生物板块大幅上涨

本报讯 在4月份的首个交易日,A股收获“开门红”,主要股指悉数飘红,当天超4400只个股收涨。

截至4月1日收盘,上证指数报3948点,涨幅为1.46%;深证成指报13706点,涨幅为1.7%;创业板指报3247点,涨1.96%。沪深两市成交总额约20125亿元,较上一个交易日放量约199亿元。

板块方面,当天A股多数行业板块收涨。根据金融数据服务商东方财富的统计,医疗服务、生物制品、化学制药板块涨幅居前,分别录得5.03%、4.83%、4.68%的涨幅。

机构观点:

东莞证券:3月以来,A股市场风险偏好受中东地缘政治冲突影响,主要指数呈现震荡态势。然而,在我国经济“以我为主”的政策基调与基本面支撑下,A股大概率通过震荡分化与结构轮动逐步消化外部压力。就中长期而言,我国宏观经济受中东局势的直接影响相对有限,本次冲突并未改变A股中长期向好的趋势。

中银证券:全球大多央行陷入“稳增长”与“控通胀”的两难困境。从金融资产定价视角审视,现阶段全球资产价格主要对通胀冲击进行了定价,却忽视了高昂能源成本对经济增长的冲击。后期如果市场转向衰退交易,则债券的避险配置价值凸显,权益资产面临盈利下修压力,而商品价格则因需求萎缩承压。

华泰证券:外有地缘政治的变量,内有“节前效应”压制,交投活跃度存在压力。但从跨月视角来看,随着4月A股步入财报密集披露期,市场的定价锚有望逐步穿透情绪扰动,重新回归基本面验证。(中新 澎湃)

税收数据显示:我国经济发展开局良好、向“新”发展

制造业销售收入同比增长5.4%

据新华社电 记者4月1日从国家税务总局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今年以来的税收数据显示,我国经济发展开局良好、运行稳健,向“新”发展的脉动愈发强劲。

制造业发展量质齐升,“压舱石”作用进一步凸显。发票数据显示,今年1月1日至3月25日,制造业销售收入同比增长5.4%,占全国企业销售收入比重达29.2%。特别是装备制造业销售收入同比增长6.3%,占制造业销售收入比重达46.5%。

新动能产业稳步发展,科技创新动能持续增强。发票数据显示,1月1日至3月25日,高技术产业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4.6%,其中高技术制造业、高技术服务业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12.7%和15.8%;在人工智能、算力中心等需求拉动下,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48.9%和40.7%。

能源结构持续优化,绿色转型不断加快。发票数据显示,1月1日至3月25日,生态环保相关产业加快发展,生态保

护和治理业销售收入同比增长9.6%;清洁能源发电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占电力生产销售收入比重已达36.3%,较去年同期提高4.5个百分点。

服务消费活力释放,假日经济拉动效应明显。发票数据显示,1月1日至3月25日,服务消费保持较快增长,民宿服务、居民服务业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15.3%和7.3%;旅行社及相关服务业、文体娱乐业销售收入同比分别增长14.3%和14.1%。

企业采购设备增速较快,设备投资活力增强。发票数据显示,1月1日至3月25日,反映企业设备更新的企业采购机械设备金额同比增长8.4%。其中,信息技术服务业、科研技术服务业采购机械设备金额同比分别增长15.8%和27.2%。

省际贸易稳步增长,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推进。发票数据显示,1月1日至3月25日,全国省际贸易销售同比增长4.3%,占全国销售比重已达41%。同时,交通运输物流业省际销售额同比增长6%。

据新华社电 记者4月1日从国家税务总局获悉,四川、天津、陕西、青海、河北等地税务部门当日曝光近几年依法查处的5起虚开增值税发票案件。

国家税务总局邢台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依法查处内丘一秋水中药材有限公司等8户企业虚开增值税发票案件;国家税务总局榆林市税务局第三稽查局依法查处陕西省卓拓物资回收再生利用有限公司虚开增值税发票案件;国家税务总局西宁市税务局稽查局依法查处青海方雄建材化工有限公司虚开增值税发票案件……此次曝光的5起案件,涵盖中药材种植、物流运输、木业加工、建材生产、物资回收再生利用等多个行业,既有实体企业虚开发票,也有空壳公司虚开发票。

吉林财经大学税务学院税收制度系主任马丽佳表示,虚开发票是指单位或个人为他人、为自己、让他人为自己、介绍他人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是极其严重的涉税违法犯罪行为,损害了国家税收安全,扰乱了经济税收秩序,破坏了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据新华社电 记者4月1日从国家税务总局获悉,税务部门近日专门作出部署,组织开展“开票经济”涉税问题集中整治,不断拓展工作成效。下一步,税务部门将持续立足自身职责,依法依规加力整治“开票经济”。

“开票经济”是部分地区违规招商引资和“内卷式”竞争比较突出的表现形式。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王道树在当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介绍,近年来,税务部门持续开展违规招商引资涉税问题专项治理。今年年初召开的全国税务工作会议,要求各级税务部门严格落实违规招商引资涉税问题专项治理既定措施,深入整治“开票经济”问题;近日又组织开展“开票经济”涉

近年来,税务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协同公安、法院、检察、海关、人民银行、市场监管、外汇管理等七部门,常态化联合打击涉税违法犯罪,持续保持对虚开骗税行为的高压态势。数据显示,2025年,全国累计检查涉嫌虚开骗税企业7.58万户,认定对外虚开增值税发票332.40万份,挽回出口退税损失100.38亿元,切实维护国家税收安全和经济税收秩序。

据了解,此次曝光案件大多源于税务部门通过智能风险模型对多维数据的交叉比对发现疑点。业内人士表示,税务监管已实现从“以票控税”向“以数治税”的转变。系统可及时识别开票频次异常、进销项严重不匹配、跨区域短期集中开票等高风险行为,针对性予以打击。

5起虚开增值税发票案件曝光

涵盖中药材种植、物流运输等多个行业



(新华)

税务部门治理违规招商引资和“内卷式”竞争 加力整治“开票经济”

问题集中整治,不断拓展工作成效。

发票数据显示,今年1月1日至3月25日,违规招商引资企业较为集中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再生资源回收、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组织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道路货运服务等六类行业开票金额同比下降4.7%。其中,中部地区整治效果尤为明显,六类行业开

票金额同比下降6.2%。整治“循环开票”“相互开票”也取得初步成效,1月1日至3月25日,此类企业较为集中的批发业开票金额同比下降2.6%。

据悉,下一步,税务部门将立足自身职责,依法依规加力整治“开票经济”。重点做好三方面工作:强化风险监控分析;扎实开展核查处置;着力推进协同共治。

王道树介绍,下一步,将聚焦集群注册、重点行业、关联公司等整治重点,完善风险监控指标,加强常态化扫描分析,并且根据核查情况,快速迭代升级,不断提升筛查精度。同时,对风险扫描指向的高风险地区、行业、企业进行重点核查,持续清存量、遏增量,推动全国违规开票企业户数、开票金额持续下降。

重点城市楼市回暖

3月份“小阳春”行情显现

3月份以来,随着楼市进入传统旺季,各地陆续出现“小阳春”行情。中指研究院数据显示,3月1日至3月28日,重点监测的30个城市新房成交面积环比增长119.7%,二手房成交套数环比增长94.7%。尽管同比仍有一定降幅,但在政策持续优化的背景下,市场活跃度已有所改善。

一线城市表现尤为突出

网上房地产数据显示,3月1日至3月30日,上海二手房累计成交30178套,创近五年新高;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数据显示,同期北京二手房累计成交18464套。京沪两地二手房累计成交量均同比回暖,环比增长超100%,其中,上海二手房累计成交量较去年同期(28466套)增长6%,北京二手房累计成交量较去年同期(17848套)增长3%。

从二手房供给来看,据中指研究院统计,截至3月27日,3月份重点城市二手房新增挂牌房源为13.7万套,同比下降约37%,挂牌量回落显示出二手房卖方预期

有所趋稳。

上海易居房地产研究院副院长严跃进表示,3月份以来上海二手房市场进一步回暖,在成交量、挂牌量、市场价格及市场预期等方面均呈现积极变化,供求关系更趋理性。从市场预期看,房东的总体信心逐步修复,议价空间明显收窄,盲目跟风抛售的现象有所减少。与此同时,购房者入市积极性显著提升,观望情绪持续消退,交易状况有所改善。

“总体来看,2026年一季度,上海房地产市场在政策的精准引导下实现较好开局,在供求关系和市场预期等方面呈现向好态势,楼市回暖的体感较强。”严跃进表示,这为二季度上海楼市向好发展创造了更为扎实的基础。

从全国层面看,稳楼市政策也在持续

加码。2026年一季度,地方房地产调控政策继续优化,据克而瑞研究中心(CRIC)统计,今年以来,全国各地共出台175次稳楼市政策,以优化住房公积金政策为主要抓手,兼顾补贴与税费优惠、保障安居等新政,积极推动市场企稳。

4月份楼市热度有望延续

“4月份,楼市热度将得到维持。”广东省住房政策研究中心首席研究员李宇嘉认为,目前,热点城市很多区域二手房价格已经回调,在前期降低首付、利率和税费成本等政策支持下,刚性需求被充分激活。比如,目前北京、上海总价300万元以下,广州总价200万元以下二手房交易热度回升明显,由租转买需求凸显。同

时,刚需活跃带动了部分改善性需求实现,市场循环效果明显改善,表现在京沪300万元至600万元区间的房源交易量有所上升。因此,在价格友好、政策支持、循环改善三重因素带动下,4月份楼市热度将得到支撑。

对于新房市场,李宇嘉表示,近期新房楼盘蓄客正在加速,例如根据中原地产的数据,3月份广州新开盘均来访组数明显上升,超过2025年同期。预计4月份新开盘驱动下的成交将会带动新房交易量回升。

“针对刚需发力和改善开始回升的态势,建议各地进一步梳理既有政策,特别是住房消费领域存在的堵点,在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二手房带押过户等方面加大政策力度。”李宇嘉说。(证日)

跨境电商再迎利好 跨关区退货 全国推广

本报讯 为进一步促进跨境电商出口,海关总署日前发布公告,宣布自2026年4月1日起,在全国海关推广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商品跨关区退货模式。

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商品(海关监管代码:9610)跨关区退货,是指跨境电商企业零售出口的商品在海外发生退货时,不再要求必须退回原出口海关,而是可以灵活选择全国范围内任一海关口岸办理退运进境手续的监管模式。

此前,海关总署于2024年发布的《关于进一步促进跨境电商出口发展的公告》明确,在北京、天津、大连、哈尔滨、上海、南京、杭州、宁波、合肥、福州、厦门、南昌、青岛、郑州、长沙、广州、深圳、黄埔、成都、乌鲁木齐等20个直属海关开展跨境电商零售出口跨关区退货监管模式试点。经过一年多的试点,现已具备全国推广条件。

根据此次发布的公告要求,跨关区退货仅适用于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商品,即“9610模式”。同时,跨境电商零售出口退货商品可以跨关区退回,退回商品仅允许退至开展跨境电商零售出口业务的海关监管作业场所或场地。

跨境电商作为国际贸易的新业态,近年来发展势头迅猛,已成为推动我国外贸增长的重要引擎。然而,跨境电商快速发展的同时,跨境退货问题一直是困扰行业发展的痛点难点。

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副会长宋向清表示,对企业而言,跨关区退货模式打破“原出口关区退回”的限制,企业可自主选择全国任一海关口岸办理退运,大幅降低逆向物流成本、缩短退货周期,盘活海外库存,加速资金周转,解决长期困扰行业的“退货难、成本高、周期长”痛点,可显著提升运营效率与国际竞争力。

“对消费者而言,售后退货路径的简化缩短了等待周期,有助于提升海外网购的消费安全感和满意度。这一政策通过打通跨境出口“最后一公里”的逆向物流瓶颈,实现了供需两端成本与体验的结构性优化。”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家对外开放研究院教授陈建伟表示。

值得一提的是,今年2月份,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跨境电子商务出口退运商品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明确对于2026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因滞销或退货原因在6个月内原状退运进境的跨境电商出口商品(不含食品),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并可退还已征收的出口关税。

结合此次出台的全国海关推广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商品跨关区退货措施,形成政策的协同叠加效应,共同为跨境电商企业降本增效。

在陈建伟看来,多项政策叠加形成的合力,不仅直接减轻了企业的财务负担,更深度重构了跨境电商的风险补偿机制。在成本控制上,出口退运税收优惠政策能有效抵消退换货产生的额外税费,让企业敢于通过扩大SKU(最小存货单位)来抢占市场。在产业生态上,政策协同效应助力企业建立全球化的售后保障体系,增强了中国跨境品牌在国际竞争中的信誉。通过这种低成本、高效率的退货闭环设计,相关政策正驱动跨境电商由规模增长转向高质量品牌化发展模式。(证日)